

证券代码：833230

证券简称：欧康医药

公告编号：2024-044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邛崃市临邛工业园区创业路 15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卓君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640,21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8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督导券商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的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640,2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有效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640,2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积极开展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640,21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潘鹰、胥兴军、张霜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发展状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参与重大经营决策并对重大事项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坚持职业操守，谨慎行使法律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独立董事潘鹰、胥兴军、张霜分别对其 2023 年度工作作出总结，并形成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潘鹰）》（公告编号：2024-007）、《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胥兴军）》（公告编号：2024-008）、《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霜）》（公告编号：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640,2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640,2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的基础上，结合对 2024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640,2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4,643,346.5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5,808,699.06 元。为积极履行回报股东义务，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收益，在统筹考虑战略发展目标及流动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 75,631,404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126,280.80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640,2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始终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其责任与义务，鉴于双方良好合作基础，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640,21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4,30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回避事项，关联股东赵卓君、伍丽、叶丽蓉、陈德芬、贾秀蓉、赵仁荣、赵香、张远林、成都欧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需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56,095,912 股。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6,429,943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回避事项,关联股东韩英、侯霞莉需回避表决,回避股数210,272股。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租赁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公司日常经营发展业务需要,2024年度,公司计划继续租赁办公场所用于营销中心业务办公,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营销中心设在成都市光华中心办公,需要租赁办公场所,拟租赁赵卓君、贾秀蓉、伍丽、刘印刚名下位于青羊区光华北三路98号17栋1906号房屋作为公司营销中心的办公场所,预计年租金153,161.52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年度租赁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000,845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回避事项,关联股东赵卓君、贾秀蓉、赵仁荣、赵香、张远林、成都欧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伍丽需回避表决,回避股数55,639,370股。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效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此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在投资期限内任意时点所持有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 12,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640,21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向银行提供担保。预计中国银行邛崃支行授信额度 2,000 万元，成都银行邛崃支行授信额度 2,000 万元，中国工商银行邛崃支行授信额度 2,000 万元，成都农商银行邛崃南环路分理处授信额度 2,000 万元，招商银行成都分行授信额度 2,000 万元，邮政储蓄银行邛崃支行授信额度 2,000 万元，共计 12,000 万元。具体实施贷款的金融机构、额度、贷款利率、具体担保形式以与有关金融机构正式签署的协议或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640,215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公司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进行专项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1)、《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640,215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因此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公告编号：2024-02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6,640,215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议案十六、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

赵卓君先生、伍丽女士、叶丽蓉女士、贾秀蓉女士、赵仁荣先生、魏柳丽女士，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议案十七、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为：胥兴军先生、张霜女士、赵宇霆先生，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议案十八、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李华女士、顾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

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6.1	选举赵卓君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6,640,215	100%	当选
16.2	选举伍丽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6,640,215	100%	当选
16.3	选举叶丽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6,640,215	100%	当选
16.4	选举贾秀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6,640,215	100%	当选
16.5	选举赵仁荣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6,640,215	100%	当选
16.6	选举魏柳丽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6,640,215	100%	当选

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7.1	选举胥兴军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6,640,215	100%	当选
17.2	选举张霜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6,640,215	100%	当选
17.3	选举赵宇霆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6,640,215	100%	当选

4.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8.1	选举李华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6,640,215	100%	当选
18.2	选举顾兵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6,640,215	100%	当选

(十七)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议案七	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334,031	100%	0	0%	0	0%
议案十一	关于 2024 年度租赁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34,031	100%	0	0%	0	0%

(十八)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6.1	选举赵卓君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4,031	100%	当选
16.2	选举伍丽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4,031	100%	当选
16.3	选举叶丽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4,031	100%	当选
16.4	选举贾秀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4,031	100%	当选

16.5	选举赵仁荣为第四届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4,031	100%	当选
16.6	选举魏柳丽为第四届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4,031	100%	当选
17.1	选举胥兴军为第四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	334,031	100%	当选
17.2	选举张霜为第四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	334,031	100%	当选
17.3	选举赵宇霆为第四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	334,031	100%	当选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赵禹吉律师、张瑞雪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赵卓君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9日	2023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伍丽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9日	2023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叶丽蓉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9日	2023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贾秀蓉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9日	2023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仁荣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9日	2023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魏柳丽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9日	2023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胥兴军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9日	2023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霜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9日	2023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宇霆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9日	2023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华	监事	任职	2024年5月 9日	2023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顾兵	监事	任职	2024年5月 9日	2023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